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1-050】
债券代码:113044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10月29日收到程先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程先东先生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先东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完成新董事补选工作。

在此,公司董事会谨对程先东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21-071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的议案》,为整合资源聚焦发展中药大健康产业核心业务,进一步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同时及时回笼资金、降低投资风险,综合考虑资产评估结果及市场和兰溪市兰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信小贷公司)等情况,同意公司以不低于5,337.00万元的挂牌价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2021年8月4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集团)以挂牌底价5,337.00万元的价格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受让公司所持有的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12日和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34号《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的公告》和临2021-040号《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的进展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年8月27日,公司收到康恩贝集团支付的受让兰信小贷公司30%股权款5,337.00万元。

2021年10月28日,公司接兰信小贷公司通知,兰信小贷公司已于当日在兰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取得新的营业执照。本公司现不再持有兰信小贷公司股权。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21-047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甲泼尼龙片境内生产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甲泼尼龙片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1S01084),公司甲泼尼龙片被批准注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药品批准文号	注册分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生产企业
甲泼尼龙片	片剂	16mg	YBH12982021	国药准字H20213809	化学药品4类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内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批件。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甲泼尼龙是一种人工合成的不含卤素的糖皮质激素药物,具有强大的抗炎、免疫抑制、抗过敏、抗休克等药理作用。甲泼尼龙片临床应用广泛,主要用于治疗风湿性疾病、胶原疾病、皮肤疾病、过敏状态、眼部疾病、呼吸道疾病等。该药品由法玛西亚普强公司研发,目前是美国辉瑞旗下的产品,于1954 年在美国上市,商品名为美卓乐(Medrol)。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取得甲泼尼龙片境内生产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丰富公司皮质激素制剂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后续药品通过境内生产药品注册积累经验。

由于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21-075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2019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第三季度订单情况

2021年7月至9月,公司(含子公司)新中标项目1个。公司全年累计新中标工程项目7个,中标额25.65亿元。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公司未完工合同量约50.17亿元。

二、重大项目履约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签订日期	工期	项目进展
达州至宣汉快速通道 PPP项目	总投资约24.33亿元	PPP模式	2018年5月	预计36个月	至2021年9月底投资完工进度113.39%
天新邛快速路邛崃段建设工程(二期)施工(一标段)项目	7.75亿元	融资+施工	2018年12月	720日历天(建设期)	至2021年9月底完工进度25.06%
四川省九寨沟(甘川界)至绵阳公路路基土建工程施工项目	12.09亿元	施工总承包	2019年8月	34个月	至2021年9月底完工进度52.82%
攀枝花岩羊间河道治理等七个村镇项目	28.16亿元	施工总承包	2019年12月	建设期36个月	至2021年9月底完工进度10.04%

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进展不存在重大异常,项目业主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的结算和回款风险可控。

三、特别提示

上述数据仅为公司市场部门、运管部门统计的阶段性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会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1-100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成功发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2.1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62天,兑付日期为2021年10月28日(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结果公告》)。

2021年10月28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3,010,701,369.86元。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000651 股票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1-072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通过参与司法拍卖公开竞拍方式竞得银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隆新能源”、“标的公司”)30.47%股权,同时,董明珠女士将其持有的银隆新能源17.46%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委托公司行使(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银隆新能源30.47%的股权,并合计控制银隆新能源47.93%的表决权,银隆新能源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30.47%股权的起拍价为182,827.51万元,按照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相关规则,最终成交价格为182,827.51万元。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最新进展如下:

1、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637号),同意公司实施集中,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程序已履行完毕;

2、银隆新能源已完成股东名册变更,公司已成为银隆新能源股东,本次交易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

2、标的公司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编号:2021-122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陈烈权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接到公司大股东陈烈权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陈烈权	否	30,000,000	9.77%	1.14%	2019-04-26	2021-10-28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陈烈权	307,163,822	11.66%	230,000,000	74.88%	8.73%	230,000,000	100%	372,866	0.48%

注:上述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

三、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股东陈烈权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其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大股东陈烈权先生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094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披露日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0,614,88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82%,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2,800,000股,约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34.57%。

●本次李卫国先生提前办理完成72,800,000股的解除质押手续后,其剩余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0。

今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关于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通知,获悉其所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提前解除质押,详情如下:

一、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李卫国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72,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5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85%
解质(解冻)时间	2021年10月28日
持股数量	210,614,886股
持股比例	19.82%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后,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0,并且暂无股份质押计划。后续其将根据资金需求确定是否继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9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新华路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总金额:人民币3.8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8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5期、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90期H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25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555期。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 4月 1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鉴于公司现金流充裕,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8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1.4%-3.2%-3.4%	17.5-40-42.5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5期	13000	1.48%-3.05%-3.45%	50.08-103.2-116.73	96天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新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90期H款	10000	1.3%-3.28%	64.47-162.65	181天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25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1.4%-3.1%-3.3%	17.5-38.75-41.25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555期	5000	1.48%-3.05%-3.45%	18.45-38.02-43.01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理财购买时,遵守审慎原则,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根据公司审批结果实施具体操作,且保证不影响公司的内部正常运营。同时,公司财务部会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进理财的运作情况。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一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89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4%/3.2%/3.4%

5、产品起息日:2021 年8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1 年11月11日

7、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5000 万元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敞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投资方向: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的挂钩

●中信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一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5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05%/3.45%

5、产品起息日:2021 年9月25日

6、产品到期日:2021 年12月29日

7、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13000 万元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中信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 投资标的:美元/日元

●中国工商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90期H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3%/3.28%

5、产品起息日:2021 年9月29日

6、产品到期日:2022 年3月29日

7、 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工商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投资标的:美元/日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二

1、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25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4%/3.1%/3.3%

5、产品起息日:2021 年10月13日

6、产品到期日:2022 年1月13日

7、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5000 万元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敞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投资方向: 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的挂钩

●中信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二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555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05%/3.45%

5、产品起息日:2021 年10月13日

6、产品到期日:2022 年1月12日

7、产品金额:公司认购金额 5000 万元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中信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投资标的:澳元/美元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拟投资产品进行严格把关,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谨慎决策。

公司实施部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密切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严格保证资金的安全性。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短期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浦发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7.95万亿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6458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63.8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83.2亿(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我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信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7.51万亿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5600亿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47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89.8亿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我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工商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33.35万亿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91万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826.65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176.85亿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我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228,711,385.05	4,073,409,727.47
负债总额	1,466,727,306.14	1,526,986,881.25
净资产额	2,761,984,078.91	2,546,422,846.22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373,092.58	374,122,81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071,596.93	189,206,312.59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7.49%,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38000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期末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30.26 %, 占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期末净资产14.9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属于为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46亿元(含 8.4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合法合规性以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鉴于公司现金流充裕,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 8.46亿元(含 8.46亿元)本金的资金进行短期投资,上述额度内资金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七、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6.67	
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7.0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9.29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3.55	
5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199.45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5.0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5.00	
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99.45	
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8.00	
10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502.50	
11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82.82	
1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50	
1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81.25	
1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7.18	
1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33.95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9.38	
1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19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62.51	
2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56	
2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3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9.27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合计		247,000.00	168,000.00	2,000.33	7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2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归母净利润(%)				6.7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600.00	
总理财额度				84,600.00	

八、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认购证明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2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威望”)正在筹划股权转让相关重大事宜,且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润邦股份;证券代码:002483)于2021年10月25日上午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2021年10月29日,南通威望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工控”)签署了《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吴建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本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南通威望拟向广州工控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共计188,457,747股润邦股份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同时南通威望将根据协议约定自本次交易完成日起60个月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03,846,133股股份(对应本协议签订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1.02%)所涉及的表决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州工控将直接持有公司20%股权,广州工控将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吴建先生变更为广州市人民政府。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放弃表决权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03)。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1月1日上午开市时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3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放弃表决权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各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后,后续仍需广州工控上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对本次交易给予核准、批准、备案或合规性确认等程序后,方能办理本次股份转让的相关手续。同时协议所约定的生效条件最终能否全部成就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综上。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顺利完成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近日,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润邦股份”或“目标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威望”或“转让方”)通知,南通威望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工控”或“受让方”)于2021年10月29日签署了《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吴建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本协议”或“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南通威望拟向广州工控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共计188,457,747股润邦股份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同时南通威望将根据协议约定自本次交易完成日起60个月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03,846,133股股份(对应本协议签订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1.02%)所涉及的表决权(针对依据本协议约定选举或改选目标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相关事项,南通威望不放弃表决权)(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或“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州工控将直接持有公司20%股权,广州工控将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吴建先生变更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格为125,400万元,折合每股交易价格为6.65元,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2021年10月22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5.48元/股,同比上浮21.35%。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系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0 修订)》第十条“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应当以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转让股份二级市场收盘价为定价基准,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之规定并经交易双方自由协商给予一定溢价幅度而最终确定。本次股份转让价格没有低于规定的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本次交易价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二、《股份转让协议》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名称: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753928604 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南通市开发区广州路42号457室。

法定代表人:吴建。

注册资本:2,0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9月2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转让方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吴 建	38.6377%
2	施晓越	35.6066%
3	孙东波	7.9974%
4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7583%
合计		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通威望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92,303,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02%;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623,485股(其中限售股1,217,614股,无限售流通股405,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名称: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460 402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

法定代表人:周千定。

注册资本:626,811.7765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78年5月26日。

经营范围:医院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总部管理;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停车场经营;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州工控股权结构:广州市人民政府持股90%,广东省财政厅持股1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州工控尚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权。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一(转让方):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二(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建

乙方(受让方):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已在中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002483,总股本为942,288,735股。甲方一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股东,合计持有上市公司292,303,880股股份(对应股份总数的31.02%)。乙方为中国境内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人,现经甲乙各方协商一致,就甲方一向乙方转让股份及相关事宜(简称“本次交易”),达成本协议以兹共同信守:

(一)股份转让

1、各方同意,甲方一根据本协议约定条件向乙方转让其所持目标公司188,457,747股股份(占目标公司总股本的20%)。

2、乙方受让标的股份的价款金额为人民币125,400万元(人民币壹拾贰亿伍仟肆佰万元,简称“转让价”)。标的股份转让之税费,由转让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3、甲方一及乙方共同指定人员或机构代为办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出具标的股份转让合规性确认意见以及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过户至乙方名下的全部手续。

4、甲乙各方应努力促使标的股份交割事项于2022年3月31日前完成。如在此时间点仍然没有达成标的股份交割的,则甲乙各方重新协商新的股权交割条件及交割时间并共同遵守。如协商不成则甲乙各方协商解除本协议,并于各方协商同意解除本协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诚意金人民币9,000万元、已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如有)及按照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乙方在收到甲方一退还的诚意金、股权转让价款(如有)及利息后3个工作日内协助办理甲方一所质押给乙方全部股份的解质押手续。

(二)转让价款的支付

1、转让价款的支付及条件

(1)协议各方同意,本次交易总价为人民币125,400万元,乙方分三期向甲方一支付。

(2)以下条件满足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一支付本次交易的第一期转让款项:

①本协议已经合法签署并生效(本协议约定的成立及生效条件全部满足);

②本次交易的价格确定不违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定价规则;

③甲方一应自本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约定的持有目标公司9,000万股质押给乙方;

④自本协议签署后,未发生对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3)本次交易的第一期转让价款及其支付

本次交易第一期转让款项为人民币50,000万元,乙方已向甲方一支付的人民币9,000万元诚意金转为第一期转让款项,第一期剩余的转让价款人民币41,000万元由乙方支付到甲方一所指定的银行账户(甲方一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见附件2,下同)。

甲方一在收